

证券代码：874693

证券简称：吉和昌

主办券商：国信证券

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情况

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，选举陶圆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，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调整，为保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正常有序开展工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，公司董事会对专门委员会委员进行调整，王艳女士不再担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。提名戴荣明先生为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。

调整后的专门委员会及成员情况如下：

董事会战略委员会：宋文超、戴荣明、艾新平、杨光、董振鹏，其中宋文超为主任委员，负责主持委员会工作。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：彭忠、叶贵明、宋文华，其中彭忠为主任委员，负责主持委员会工作。

董事会提名委员会：叶贵明、彭忠、戴荣明，其中叶贵明为主任委员，负责主持委员会工作。

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：彭忠、叶贵明、戴荣明，其中彭忠为主任委员，负责主持委员会工作。

二、审议与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

权 0 票。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上述调整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调整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符合公司经营管理和战略发展需要，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0 月 15 日